附件1

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度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简章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内人社发〔2022〕2号）、《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度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实施方案》要求，为确保公开引才工作顺利进行，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简章。

一、引才人数

面向社会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9人。具体聘用岗位及人数以《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度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岗位表》(以下简称《岗位表》)为准。

二、引才条件及对象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进步；

4.品行端正，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5.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6.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7.具备应聘岗位所要求的其他条件，具体详见《岗位表》。

**（二）引才对象**

1.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人才。全日制大学本科、研究生阶段在国内就读的，须提供全日制大学本科、研究生阶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及国家教育部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国外就读的，须提供大学本科、研究生阶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及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具体岗位学历要求详见《岗位表》。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年龄要求35周岁以下，博士研究生年龄放宽至40周岁。

3.不限户籍。

以上要求的时间条件，除2022年高校应届毕业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取得时间可以延长至2023年7月外，其他条件的取得时间要求为报名时间之前。

**（三）下列人员不予引进**

1.阿拉善盟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及事业单位离岗创业人员；

2.试用期内和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3.在读普通高校硕士、博士研究生（不含2023年7月前毕业的普通高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

4.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

5.曾因违法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6.现役军人；

7.在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聘用纪律行为并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8.应聘后即构成回避关系岗位的人员;

9.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实施步骤

**（一）报名**

1.报名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阿拉善盟人事考试和培训网（http://www.ampta.cn）。

2.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2022年12月16日9:00—12月30日18:00

**提示：**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已提交报名申请但尚未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应聘人员，仍可以修改报考信息或改报其他岗位。在规定的报名时间截止后，已提交报名申请但尚未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应聘人员，不能再修改报考信息或改报其他岗位。请应聘人员选择好岗位后尽早报名，防止报名后期出现网络拥堵而影响报名。

3.报名注意事项

（1）阿拉善盟内国有企业正式聘用人员，须携带本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2）《岗位表》中所要求的专业，主要参考教育部普通本科、研究生专业目录，应聘人员在报名时应如实填写本人全日制大学本科、研究生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及对应代码。对现行专业目录中未能完全涵盖的一些高校自设专业、新兴学科、国外教育学科等，应聘人员也要如实填写，以便资格审核人员初步判断是否符合岗位的专业要求**(提示：资格复审、考察等环节将进行深入、具体审核，请应聘人员认真对待，慎重选择报考岗位)。**

（3）应聘人员在报名时填写的个人联系电话在整个引才阶段务必保持畅通，以便各环节必要时的联系沟通，因电话无法接通或所留号码错误而影响本人引才聘用的，责任自负。

（4）应聘人员须对报名时所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填报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情节严重的，取消其考试、聘用资格。并纳入应聘人员诚信档案。

（5）报名期间，各岗位报名人数可从报名网站查询，供应聘人员参考。

**（二）资格初审**

1.资格初审工作在网上进行，由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具体负责并解释。对符合条件的，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报名；对不符合条件的，严禁资格审核通过；初审未通过的应聘人员应根据提示理由补充、修改或说明后重新保存提交。初审通过的应聘人员，不能再改报其他岗位，并及时打印《报名登记表》。

应聘人员对本人的审核状态要随时关注，因未及时查看审核状态或未及时完善相关信息而影响本人招聘的，责任自负。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将全部进入面试（专业能力测试）。

2.资格初审时间

初审时间：2022年12月17日9:00—12月31日12:00

**（三）面试（专业能力测试）**

1.本次引才考试环节将采取直接面试（专业能力测试）的方式进行考试，不设开考比例。

2.面试（专业能力测试）在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和指导下，由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同相关部门一同组织实施。面试准考证请登录报名网站自行下载打印，面试时间、地点、准考证打印时间等信息，另行公告通知。

3. 面试主要通过试讲的形式测试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知识。面试（专业能力测试）时间为20分钟。面试分值满分为100分，划定面试成绩合格线为75分，面试成绩将由考官小组当场评定，并向考生公开。面试环节所有考生须用国家通用语言作答，对不按规定语言作答的按零分处理。

4.应聘人员在面试（专业能力测试成绩）环节中获得的分数即为本次公开引进考试成绩。应聘人员成绩将在阿拉善盟人事考试和培训网公布。

5.等额确定应聘岗位体检、考察人员范围。根据岗位引才计划数，按照应聘人员面试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线的人员中，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等额确定进入该岗位体检和考察范围的人员。若考试总成绩出现并列，将组织加试。加试形式由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后确定。

**（四）资格复审**

1.资格复审时间、地点、应聘人员所提供材料等信息，于资格复审前在报名网站上进行公告。

2.资格复审工作在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和指导下进行。资格复审主要审核应聘人员身份、学历、学位等相关资格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是否符合应聘岗位相应资格条件。凡不符合应聘条件、所填报个人信息与所持证件不符、隐瞒重要信息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的，取消进入体检和考察环节的资格。

**（五）体检、考察**

**1.体检。**体检在指定的医疗体检机构进行，由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实施。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有关规定执行。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

应聘人员体检不合格或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隐瞒重要病史等导致体检结果不实的，取消聘用资格。体检者与体检医生有回避关系的，应予回避。对于体检中违反操作规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渎职失职，造成不良后果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体检时间、地点在报名网站上公布。**

**2.考察。**体检合格者列为考察对象。考察工作由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组织统战部组织实施。考察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根据拟聘用岗位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能力素质、工作或学习表现、个人诚信等情况以及报考资格条件的真实性。具体考察时间、方式等由引才领导小组确定。应聘人员考察不合格的，经引才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可取消其聘用资格。

被考察对象弃权或考察不合格的岗位，按报考岗位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被考察人员应在20日内提交考察工作所需的人事档案及相关材料，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聘用资格并依次递补。

**（六）公示与聘用**

1.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应聘人员的考试总成绩及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报名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同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2.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经盟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通过，并经盟委编办室务会议研究同意后，办理列编聘用手续。对反映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问题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3.下列人员不得聘用：应届毕业的拟聘人员，未能如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在本次考试报名结束至办理列编聘用手续前，被盟内机关事业单位新录（聘）用的，以及录取为全日制学生的；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

4.新引进聘用人员初次就业的，试用期为12个月；其他聘用人员，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内不合格的，或试用期内发现有不符合应聘岗位要求，不能胜任岗位工作等情形的，取消聘用。

5.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按照《阿拉善盟人才引进和流动管理实施办法》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工作服务协议，最低服务年限不少于5年。

**（七）递补要求**

体检、考察、公示等阶段因个人原因放弃或体检、考察不合格出现岗位名额空缺的，按照考试成绩由高到底依次等额递补。各环节只递补一次，公示期结束后不再进行递补。

四、其他事项

（一）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形势，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度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工作有关程序、步骤、要求等可能因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作出调整，届时将在报名网站上发布相关公告，请应聘人员随时关注。

（二）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于引才工作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及试用期间发现有信息不实、条件不符、弄虚作假等严重影响聘用的情形，并查实有据的，一律取消聘用资格，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并记录在案。

（三）应聘人员在引才过程中违纪违规的，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等有关规定，记入应聘人员诚信档案。

（四）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出现的假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本次公开招聘无关。

（五）本方案未尽事宜及有关信息，将在报名网站上发布，请予关注。

（六）本方案由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